**嘉義縣 112年度國民中小學閱讀推動計畫**

**子計畫3-國民中、小學推動閱讀成果學生才藝競賽實施計畫**

**壹、依據**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小學與國民中學推動閱讀作業要點。

二、嘉義縣112年3月14日府教社字第1120062340號函辦理。

**貳、計畫目標**

一、鼓勵參與各項閱讀子計畫相關活動後，提供學生閱讀轉能內化機會。

二、學生閱讀成果延伸至生活創意，提昇學生閱讀海報及繪本創作能力。

三、藉由各項閱讀成果學生才藝觀摩競賽，增加學生對閱讀的專注成長。

四、提供學生閱讀展能分享觀摩成就舞台，開發學生閱讀藝文潛能專長。

五、辦理各項閱讀才藝競賽觀摩，自我檢視各校辦理各項閱讀計畫效能。

**參、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二、主辦單位：嘉義縣政府

三、承辦學校：新港國民小學

**肆、參加對象：**本縣國民中、小學（含完全中學）學生。

**伍、辦理方式**

一、塑造各校閱讀推動策略，鼓勵學生參加各項閱讀活動，分享學習經驗

提昇閱讀興趣，讓閱讀成為學生學習工具。

二、辦理學生相關才藝比賽，讓學生進行城鄉閱讀交流活動，彼此藉由觀

摩學習，增進閱讀學習興趣。

三、以閱讀心得、閱讀海報、小書繪本創作比賽，做為比賽內容開發學生

閱讀藝文潛能。

**陸、實施內容**

一、比賽組別及對象

(一)國小組：本縣國小學生。

(二)國中組：本縣國中（含完全中學）學生。

二、比賽主題內容

(一)閱讀心得寫作：以各校能取得的圖書資源為主，自選圖書內容參考。

(二)繪本創作：主題自訂，內容不拘。

(三)閱讀海報設計**：**與學校推動閱讀相關活動為主。

**三、類別及規格**

|  |  |  |  |
| --- | --- | --- | --- |
| 參賽組別 | 參賽類別 | 作品規格 | 備註 |
| 國小組 | 閱讀心得寫作  （中、高二組） | 1、以各校圖書心得寫作用紙為主  2、格式不拘，字數頁數不限  3、每人一篇心得為主  4、封面需標示：  **校名、年級、作者姓名及圖書書名** |  |
| 繪本創作  （低、中、高三組） | 1、用紙材料不限  2、黑白、彩色不拘 |  |
| 閱讀海報設計  （中、高二組） | 1、用紙規格以**對開**版面為限  2、**直式**紙本作品  3、用紙材料不限  4、不得上膠膜 |  |
| 國中組 | 閱讀心得寫作 | 1、以各校圖書心得寫作用紙為主  2、格式不拘，字數頁數不限  3、每人一篇心得為主  4、封面需標示：  **校名、年級、作者姓名及圖書書名** |  |
| 閱讀海報設計 | 1、用紙規格以**對開**版面為限  2、**直式**紙本作品  3、用紙材料不限  4、不得上膠膜 |  |

**四、收件方式**

(一)採用寄（送）件方式。

(二)**收件日期：112年5月15日至5月22日（星期一）前。**

**(三)評審日期：112年5月26日至6月2日。**

(四)收件地點：嘉義縣新港鄉新港國民小學 廖姵雯主任收

（嘉義縣新港鄉福德村登雲路105號）。聯絡電話：05-3742039

(五)收件內容：

1、作品及作品標示單：

**(1)心得寫作及繪本創作：**

每件作品均須附作品標示單（附件一），請將作品與標示單自行以

訂書針等固定，以免遺失作品標示。

**(2)海報設計**：

作品標示單黏貼在作品背面右上方。

2、作品授權書：每件作品均須個別填寫1張，並繳交紙本1份（附

件二）。

3、作品清冊：紙本及**WORD電子檔**各一份（附件三）。

電子檔請寄至新港國小公務信箱hkps@mail.cyc.edu.tw

**五、參賽作品件數**

(一)依類別分國小低、中、高年級及國中組4組，學生每人每類至多一

件作品。

(二)**每件作品限一位作者及一位指導教師**。(含繪本)

(三)繳交件數：

1、國中組：每校每類別**最多5件**作品參賽。

2、國小組：每校各組**最多2件**作品參賽。(低、中、高3年段組)

**六、錄取名次**

(一)各年段收件數在30件以下（含30件），錄取第一名1人、第二名2人、第三名3人，優選4名，佳作6名。

(二)各年段收件數在31~60件，錄取第一名1人、第二名2人、第三名3人，優選6名，佳作10名。

(三)各年段收件數在60~100件，錄取第一名1人、第二名2人、第三名3人，優選15名，佳作20名。

(四)各年段收件數在101件以上(含101件)，錄取第一名1人、第二名2人、第三名3人，優選20名，佳作25名。

(五)各組作品若達一定成績，擇優增加佳作得獎名額；未達水準者個

名次或優選及佳作可從缺或減少名額。

**柒、評審：**

**(一)因縣內比賽及成績時效性,需有部分縣內校長較能了解本縣趨勢,**

**加以**專家學者及**外縣市校長協助評審,故需**聘請專家學者或縣內、

外專長校長(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出席費及稿費支給要點第二點

規定，辦理承辦學校相關人員不得支領費用，其他非本學校人員可

支給)進行評審。

(二)**本案以專案方式處理,專家學者或縣內、外校長評審皆以評審出席**

**費每場次2000元完成為最高原則,不得有異議。**

(三)評審聘請標準:1.各大學相關閱讀才藝教授及學者。2.各縣市語文

領域輔導員或推動閱讀相關活動委員與專家。3.各縣市閱讀績優學

校或閱讀磐石獎校長或承辦教師。4.其他推動閱讀才藝競賽縣府推

薦之專家或人員等。

**捌、評分標準：**各項評分標準如下：

**一、閱讀心得寫作**

組織結構（20％）、寫作技巧（30％）、旨趣創意（50％）

**二、閱讀海報設計**

設計整體（50％）、創意性（30％）、技巧色彩（20％）

**三、繪本創作**

（一）繪畫50％：想像力20％、色彩構圖20％、表現形式10％

（二）故事50％：創意思考20％、感情表達20％、文字運用10％

**玖、成績公告：**比賽成績將公佈於本縣教育資訊網首頁。

**拾、成果展示：**書面作品比賽得獎作品，得依縣府另行安排展示地點及以電子

檔呈現在縣內閱讀網站，以供參閱觀摩。

**拾壹、經費來源：**由教育部暨縣府配合款經費補助。(如附件四)

**拾貳、獎勵**

1. 各類組第一名指導老師嘉獎乙次，學生頒予縣府獎狀。其他各獎項，

指導教師及學生頒予縣府獎狀。**(同一教師各組最多以指導二位學生**

**參賽為原則，超出者，學生錄取但指導老師以最高兩項為敘獎依據，**

**其他不以採計;**如指導參賽同時獲獎，採合併獎勵，指導教師最高以

記小功乙次為限。)

1. **活動結束後承辦校長與主任嘉獎2次,工作人員給予4-6名嘉獎乙次，其餘認真人員給予獎狀獎勵以資鼓勵。**

**拾參、預期效益**

一、學生參與各項閱讀相關活動後，能將閱讀內化轉能為興趣。

二、各項閱讀才藝競賽觀摩，能增進各校自我檢視閱讀的效能。

三、提供學生閱讀展能成就舞台，開發學生閱讀藝文潛能專長。

五、藉由閱讀成果才藝觀摩競賽，增加學生對閱讀的專注成長。

**拾肆、附則**

一、評審委員及工作人員請准予公差辦理，並准予核派代課代理課務。

二、鼓勵參賽人員自行創作，作品不得有抄襲、剽竊、篡改情事，且未曾

參加縣內其它比賽獲獎。如有上述情形，一經查覺，取消得獎資格。若涉及抄襲、模仿之相關罰則，由送件者自行負責。(請注意去年有部分作品是往年得獎作品再送比賽,如經查覺，公布並通知該校。

三、主辦單位取得優先出版權及優先網路流通權、文宣傳播使用權，以分

享經驗，擴大影響面；出版時，主辦單位有修改權，並得無償刊登出版及使用，參賽者不得異議。

**四、前三名得獎作品需參加公開展出**，**不辦理退件**，其餘作品退件。(得獎作品公開展出後，如經教育處同意能退還，於活動結束後通知各校才能領回，不得在展出現場攜回！經通知後未能於期限規定內領回者，如有毀損或遺失等本校一概不負責，俟後並將未領回作品送交教育處，置放於置物櫃內，不得有異議!)(之前因有幾所學校承辦人至七月通知仍未領回，送交教育處置放各校置物櫃後，幾乎都能拿回，卻只有1所學校作品被拿走遺失!造成學生的遺憾!敬請各校務必注意!!)

五、作品於郵寄途中或不可抗拒因素造成毀損或遺失，恕不負責。

**拾伍、**本計畫函報縣府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作品標示單**

|  |  |
| --- | --- |
| 嘉義縣112年度國民中小學推動閱讀成果學生才藝競賽－**閱讀心得比賽**  **作品標示單** | |
| 學 校 | ( ) 國中(小) |
| 年 級 | ( ) 年 ( )班 |
| 參賽學生姓 名 |  |
| 主 題 |  |
| 指導老師 |  |

|  |  |
| --- | --- |
| 嘉義縣112年度國民中小學推動閱讀成  果學生才藝競賽**－繪本創作作品標示單** | |
| 學 校 | ( ) 國小 |
| 年 級 | ( ) 年 ( )班 |
| 參賽學生姓 名 |  |
| 書 名  （或主題） |  |
| 指導老師 |  |

備註：

1. 請將表格剪裁，表格不敷使用者， 1.請將表格剪裁，表格不敷使用者，

請自行增頁。 請自行增頁。

1. 請在作品背面右上角黏貼， 2. 請在作品背面右上角黏貼，1件

1件作品1張。 作品1張。

|  |  |
| --- | --- |
| 嘉義縣112年度國民中小學推動閱讀成果學  生才藝競賽－**閱讀海報設計比賽作品標示單** | |
| 學 校 | ( ) 國中(小） |
| 年 級 | ( ) 年 ( )班 |
| 參賽學生姓 名 |  |
| 主 題 |  |
| 指導老師 |  |

備註：1.請將表格剪裁，表格不敷使用者，請自行增頁。

2.請在作品背面右上角黏貼，1件作品1張。

**附件二**

嘉義縣政府112年度推廣閱讀活動實施計畫

－國民中小學推動閱讀成果學生才藝競賽作品授權書－

學校名稱：嘉義縣 鄉 國民 學 (務必填寫全銜)

|  |  |
| --- | --- |
| 類別（請Ｖ選） | □閱讀心得寫作 □閱讀海報設計 □繪本創作 |
| 參賽作品名稱 |  |
| 參賽學生姓名 |  |
| 茲授權嘉義縣政府為宣傳活動得以各種方式、永久、不限地區，重製、編輯、改作、引用、公開展示、公開陳列、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公開傳輸、重新格式化、散布參賽作品，並得再授權他人使用。  授權人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
| 備　　註 | 1.請以正楷文字填寫資料於表格空白處。  2.授權人請填本作品主要代表人員或是指導教師。  3.參加「閱讀心得寫作」、「閱讀海報設計」及「繪本創作」的各件作品，需分別填列一張。不敷使用時，請自行增頁。  4.本表需連同作品一併送至承辦單位。 |

**附件三**

**嘉義縣112年度「國民中小學推動閱讀成果學生才藝競賽」**

**國小閱讀心得寫作比賽作品清冊**

校名：嘉義縣 鄉（鎮市） 國民小學

|  |  |  |  |  |  |
| --- | --- | --- | --- | --- | --- |
| 組 別 | 作品編號 | 就讀  年級 | 學生姓名（限1名） | 心得寫作  書 名 | 指導老師姓名  （限1名） |
| 中年級組 | 1 | ( )年級 |  |  |  |
| 2 | ( )年級 |  |  |  |
| 高年級組 | 1 | ( )年級 |  |  |  |
| 2 | ( )年級 |  |  |  |
| 說 明 | | 1.各校每組最多2件作品參賽，每件作品學生及指導老師限1人。  2.本清冊連同作品在112年5月15-22日前寄送，**WORD電子檔**e-mail至新港國小hkps@mail.cyc.edu.tw。 | | | |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嘉義縣112年度「國民中小學推動閱讀成果學生才藝競賽」**

**國中閱讀心得寫作比賽作品清冊**

校名：嘉義縣立 國民中學

|  |  |  |  |  |  |
| --- | --- | --- | --- | --- | --- |
| 組 別 | 作品編號 | 就讀  年級 | 學生姓名（限1名） | 心得寫作  書 名 | 指導老師姓名  （限1名） |
| 國中組 | 1 | ( )年級 |  |  |  |
| 2 | ( )年級 |  |  |  |
| 3 | ( )年級 |  |  |  |
| 4 | ( )年級 |  |  |  |
| 5 | ( )年級 |  |  |  |
| 說 明 | | 1.各校最多5件作品參賽，每件作品學生及指導老師限1人。  2.本清冊連同作品在112年5月15-22日（星期一）前寄送，**WORD電子檔**e-mail至[新港國小公務信箱hkps@mail.cyc.edu.tw](mailto:新港國小公務信箱hkps@mail.cyc.edu.tw)。 | | | |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嘉義縣112年度「國民中小學推動閱讀成果學生才藝競賽」**

**國小閱讀海報設計比賽作品清冊**

校名：嘉義縣 鄉（鎮市） 國民小學

|  |  |  |  |  |  |
| --- | --- | --- | --- | --- | --- |
| 組 別 | 作品編號 | 就讀  年級 | 學生姓名（限1名） | 海報主題 | 指導老師姓名  （限1名） |
| 中年級組 | 1 | ( )年級 |  |  |  |
| 2 | ( )年級 |  |  |  |
| 高年級組 | 1 | ( )年級 |  |  |  |
| 2 | ( )年級 |  |  |  |
| 說 明 | | 1.各校每組最多2件作品參賽，每件作品參賽學生限1人，指導老師限1人。  2.本清冊連同作品在112年5月15-22日（星期一）前寄送，並將**WORD電子檔**e-mail至新港國小公務信箱hkps@mail.cyc.edu.tw。 | | | |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嘉義縣112年度「國民中小學推動閱讀成果學生才藝競賽」**

**國中閱讀海報設計比賽作品清冊**

校名：嘉義縣立 國民中學

|  |  |  |  |  |  |
| --- | --- | --- | --- | --- | --- |
| 組 別 | 作品編號 | 就讀  年級 | 學生姓名（限1名） | 海報主題 | 指導老師姓名  （限1名） |
| 國中組 | 1 | ( )年級 |  |  |  |
| 2 | ( )年級 |  |  |  |
| 3 | ( )年級 |  |  |  |
| 4 | ( )年級 |  |  |  |
| 5 | ( )年級 |  |  |  |
| 說 明 | | 1.各校最多5件作品參賽，每件作品參賽學生限1人，指導老師限1人。  2.本清冊連同作品在112年5月15-22日（星期一）前寄  送，**WORD電子檔**e-mail至[新港國小公務信箱hkps@mail.cyc.edu.tw](mailto:新港國小公務信箱hkps@mail.cyc.edu.tw)。 | | | |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嘉義縣112年度「國民中小學推動閱讀成果學生才藝競賽」**

**國小繪本創作比賽作品清冊**

校名：嘉義縣 鄉（鎮市） 國民小學

|  |  |  |  |  |  |
| --- | --- | --- | --- | --- | --- |
| 組 別 | 作品編號 | 就讀年級 | 學生姓名  （限1名） | 書名（或主題） | 指導老師姓名  （限1名） |
| 低年級組 | 1 | ( )年級 |  |  |  |
| 2 | ( )年級 |  |  |  |
| 中年級組 | 1 | ( )年級 |  |  |  |
| 2 | ( )年級 |  |  |  |
| 高年級組 | 1 | ( )年級 |  |  |  |
| 2 | ( )年級 |  |  |  |
| 說 明 | | 1.各校每組最多2件作品參賽，每件作品參賽學生1人，指導老師限1人。  2.本清冊連同作品在112年5月15-22日（星期一）前寄送  **WORD電子檔**e-mail至[新港國小公務信箱hkps@mail.cyc.edu.tw](mailto:新港國小公務信箱hkps@mail.cyc.edu.tw)。 | | | |

承辦人： 主任： 校長：